

教育部 104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依據

- 一、本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提升在職教保服務人員之性別平等意識。
 - （二）積極推展具性別平等觀念之家庭教育。
 - （三）保障懷孕、分娩及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學生權益事項。
 - （四）男女學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逐年提升。
 - （五）增進男女規律運動人口比例。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強化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三）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四）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 （五）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重要辦理成果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關鍵績效指標 1：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針對教保服務人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議題之研習場次。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目標值(X)	22	22	22	22
實際值(Y)	44	49		
達成度 (Y/X)	200	223		

2、重要辦理情形：104 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針對教保服務人員參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之研習，共計規劃辦理 49 場次，有助於提升教保服務人員性別平等議題之知能。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5 年度持續督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規劃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參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之研習課程，並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及「性別相關法令（包括性別意識建構、相關法令規章、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置及責任通報知能等）」列為應辦理之兩大主題。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與成長活動辦理場次。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1)辦理場次			
目標值(X)	230	250	280	-
實際值(Y)	238	261		
達成度 (Y/X)	103.5	104.4		
衡量標準	(2)男性參與比率			
目標值(X)	45%	46%	46.5%	
實際值(Y)	45.1%	46.3%		
達成度 (Y/X)	10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

(1)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104 年度推展家庭教育計畫，除請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及男性成長教育活動外，並請將性別平等議題(含子女姓氏選擇及財產繼承之平等權、家庭暴力防治宣導等)納入親職教育、

婚姻教育及各項家庭教育宣導活動，總計辦理 261 場次，總計 1 萬 2,526 人次(男 5,803,女 6,723)，男性參與比率 46.3%。

(2)於 104 年度全國家庭教育工作會議(104 年 10 月 5~7 日辦理)，共計 90 人參加(男 33，女 57)：

A、政策宣導：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除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外，應於「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及「志工招募/在職訓練」納入性別平等相關議題。

B、專題講座：

a. 「家庭教育的行動與回應：『婚姻與親職』民調的啟示」：從本部 103 年委託進行「臺灣民眾之婚姻與親職教育需求調查與專題分析」，內容包括父職的探討、雙工作家庭中工作與親職角色的衝突等，提出「婚姻教育」的定位，包括整合觀點的政策/策略、對象/主題的整合、執行/場域及專業的協同。

b. 「全球化下的家庭教育工作」：從全球化對台灣家庭制度的衝擊及對台灣家人關係的衝擊，包括夫妻權力的消長如何受到個人、家庭資源以及社會規範的影響；家庭照顧—聚焦在子女照顧和老年親人照顧的方式及其引發的家庭需求，並就此探討民眾對家庭與國家相對責任的一般看法等，以提供家庭教育工作之參考。

C、影片討論：安排從「海倫她媽」電視單元劇，從性別平等的觀點進行影片討論(課程時數 1.5 小時)。

(3)辦理「105 年度家庭教育方案撰寫培訓營」活動，其中有關性別平等及家庭暴力防治等議題共計辦理「家庭暴力/親密暴力防治宣導資源及策略之瞭解及運用」、「婚姻教育方案撰寫」、「家庭教育中心志工對性別平等教育應有之認識」及「媒體中的性別議題」4 個場次，共計 193 人參加(男 20，女 173)。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持續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提升女孩權益行動方案」及「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政策內涵及具體行動措施，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納入 105 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2)持續鼓勵男性參與家庭教育課程活動，包括婚前/婚姻教育實施對象要求為伴侶或夫妻一同參加，另結合軍事單位、警消、替代役男及企業工廠等男性為主之場域推動辦理。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將保障懷孕、分娩及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學生之權益事項（如保留入學資格、延長修業年限、缺課及成績考核彈性處理、休學不列入休學年限計算）納入學校相關規範之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請假規定：[已納入校數/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總數] ×100%			
目標值(X)	100	100	-	-
實際值(Y)	(1)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請假規定： [159/173] ×100%=91% (2)大專校院學則： [73/73] × 100%=100% (3)技專校院學則： [91/91] × 100%=10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請假規定： [173/173] × 100%=100%	-	-
達成度 (Y/X)	97	100		

2、重要辦理情形：已於 104 年 1 月 13 日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40003479 號函督導所轄學校將保障懷孕、分娩及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學生之權益事項（如保留入學資格、延長修業年限、缺課及成績考核彈性處理、休學不列入休學年限計算）納入學校相關規範在案，前次調查 14 所未納入學校相關規範者，業已於 104 年 9 月前督促渠等辦理完竣。

3、檢討及策進作為：將持續督導各高級中等學校將保障懷孕、分娩及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學生之權益事項（如保留入學資格、延長修業年限、

缺課及成績考核彈性處理、休學不列入休學年限計算) 納入學校相關規範，104 年度將前揭權益事項納入學則之比率達 100%。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男女學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逐年提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每學年度男女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增加 1(%)			
目標值(X)	0.05	1	-	-
實際值(Y)	-1.52	男 2.27 女 3.09		
達成度 (Y/X)	100 ^註	100		

註：已超越 103 年度原訂目標值《女生高於男生》，爰達成度不以本公式計算，僅呈現 100%；原衡量標準計算方式係(男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女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業經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4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滾動修正衡量標準，並於彙整 104 年成果報告時以修正後標準計算。

2、重要辦理情形：

- (1) 依據「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 13 條規定，各校每學年應至少實施學生體能檢測一次，並依檢測結果，瞭解我國學生體能狀況，作為改進體育教學、促進學生健康體能並推展國民健康體能的參考。體適能檢測包括瞬發力(立定跳遠)、柔軟度(坐姿體前彎)、肌耐力(仰臥起坐)及心肺耐力(800/1600 公尺跑走)等四項。
- (2) 101 學年度體適能統計年報調查顯示我國中等學校及小學 4-6 年級學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差距為 0.69% (男生 52.02%，女生 51.69%，男生高於女生)，為推動性別主流化，教育部體育署於「體適能精進計畫」中維持或縮短男女學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102 學年度目標值為縮短男女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達 0.05% (兩者差距小於 0.64%)。
- (3) 102 學年度共計有 204 萬 4,452 筆體適能 4 項檢測成績，分別計算男女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女生為 55.57% (成長 3.88%)，男生為 54.05% (成長 2.03%)，女生超越男生 1.52% (爰實際值呈現負

值)，已超越本年度目標值（爰達成度不以上揭公式計算，僅呈現100%），嗣後將持續督導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落實體適能計畫，提高男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

(4)103學年度計有261萬9,573筆體適能檢測資料，上傳率為94.50%，4項檢測通過中等比率為57.44%。分別計算男女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女生為58.66%(成長3.09%)，男生為56.32%(成長2.77%)，已超越本年度目標值，嗣後將持續督導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落實體適能計畫，提高男女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

3、檢討及策進作為：持續辦理體適能精進計畫，逐年提高男女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

(五) 關鍵績效指標 5：增進男女規律運動人口比例。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衡量標準	(1)男規律運動人口成長比率(%)(本年度男生規律運動人口百分比-前一年度百分比)			
目標值(X)	0.1	0.1	0.1	0.1
實際值(Y)	-0.9 ^註	1.3		
達成度(Y/X)	0	100		
衡量標準	(2)女規律運動人口成長比率(%)(本年度女生規律運動人口百分比-前一年度百分比)			
目標值(X)	0.1	0.2	0.2	0.2
實際值(Y)	-	-0.3		
達成度(Y/X)	-	0		

註：(102年差距比率8.6%) - (103年差距比率9.5%) = -0.9%；原衡量標準計算方式係(男規律運動人口比率)-(女規律運動人口比率)，業經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4年第1次會議決議滾動修正衡量標準，並於彙整104年成果報告時以修正後標準計算。

2、重要辦理情形：

(1)有關衡量標準計算方法為每年調查2萬5,000筆有效樣本，並以電訪方式調查我國13歲以上之國民，並以每週3次、每次30分鐘、

心跳達到會喘且流汗之強度，104 年男性規律運動比例為 39%、女性規律運動比例為 27.9%(103 年男性規律運動比例為 37.7%、女性規律運動比例為 28.2%)。

(2)104 年男、女性運動情形，說明如下：

A、平常有運動：女性有 81.2%(103 年為 80.6%，成長 0.6%)表示平常有運動、男性則是 84.9%(102 年為 84.2%，成長 0.7%)。

B、每週平均運動次數：女性每週平均運動次數有 3.75(103 年為 3.86，下降 0.11)、男性則是 3.76(103 年為 3.76，持平)次。

C、平均運動時間：女性平均每次運動時間有 55.62 分鐘(103 年為 59.64 分鐘，下降 4.02 分鐘)；男性則是 75.78 分鐘(103 年為 78.04 分鐘，下降 2.26 分鐘)。

D、國民體育日、打造運動島計畫之運動訊息收率調查，女性 (17.8%) 表示知道的比例高於男性 (16.4%)。

(3)25 至 44 歲「職工」、「婦女」規律運動人口比例分別提升 2.6%及 1.5%，由往年調查中，規律運動人口比例相對偏低的 25 至 44 歲「職工」、「婦女」族群，在今(104)年度多項政策(女性運動政策白皮書、企業認證、企業運動會、工業區路跑等)施行與具體措施推波助瀾之下，「職工」部分由 103 年的 22.4%上升至 25.0%，而「婦女」則由 16.8% 上升至 18.3%。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強化各年齡層女性體育運動推廣及宣導，並擬組成女性運動推動小組，以女性為中心點思考未來婦女推廣政策。

(2)編纂並執行女性運動政策白皮書，並依實際各鄉鎮市區運道之狀況進行推廣方案之修正。

二、廣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項目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			

	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 ×100%			
目標值(X)	100	100	100	100
實際值(Y)	100	100		
達成度(Y/X)	10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為深植同仁性別平等意識、強化性別平等相關法規知能、落實組織再教育，並建立性別友善工作環境，本部除賡續辦理促進性別平權、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政策宣導或訓練活動，並跳脫過往辦理僅專題演講之單一訓練模式，本部改採多元化教育研習方式，以團體討論、教育現場實務案例分析研討、工作坊、說明會與座談會等方式，針對本部部次長、一級單位正副主管、各單位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聯絡窗口、一般同仁、新進同仁與本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辦理性別主流化系列實體訓練課程，104 年度辦理各項組織再教育訓練工作成果如下：

- (1)專班訓練：於 104 年 4 月 20~21 日、4 月 29~30 日、5 月 4~5 日、6 月 8~9 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性別主流化基礎／進階研習班」共 4 個場次（每場次均為 2 日研習班），邀請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參加，研習時數 48 小時，茲分述如下：
 - A、基礎研習班(2 班)：104 年 4 月 20~21 日及 5 月 4~5 日(各 2 日)，分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豐原院區及三峽總院區舉辦，共計 102 人參加。
 - B、進階研習班及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2 班)：104 年 4 月 29~30 日及 6 月 8~9 日(各 2 日)分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豐原院區及三峽總院區舉辦，共計 106 人參加。
- (2)專題演講及影片欣賞：於 104 年 6 月至 8 月間，辦理本部 104 年度新進人員講習、性別主流化研習系列講座及性別影片欣賞共計 10 場次，邀請本部行政人員參加，研習時數共 20 小時，總參加人數為 467 人。
- (3)網路學習：宣導同仁利用現有免費線上學習資源，利用公餘時間，上網學習相關性別主流化之知識部分：不定時以本部 moeall 電子郵

件系統向本部全體同仁（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借調人員與派遣人員）宣導利用現有免費線上學習資源，自行利用公餘時間，上網學習相關性別主流化之知識，完成性別主流化線上學習課程，將賡續持續宣導。

- (4)為提昇同仁性別意識並建立同仁對於現行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工作平等與職場性騷擾知識與相關法律規定之正確認識及其於實務中之運作方式，本部104年辦理上開系列研習訓練實體與網路線上課程，透過性別影片賞析與團體討論等方式，並以教育現場實務案例分析方式，加強同仁對於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內容與實務運作之知能，以期進一步應用於教育計畫與政策之規劃。又，99年本部修正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容，將計畫實施對象由本部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擴及本部全體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並將本部各單位依規定達成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時數之同仁比例納入單位年終績效評核參考，以期促使教育部同仁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更具成效。依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一般同仁每年施以至少2至6小時之訓練、各單位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施以至少6至8小時之訓練，104年度本部已取得至少2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人數比率為100%（如附件一）。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本部104年度積極辦理性別主流化系列訓練課程達14場次，並持續於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彙報各單位同仁性別研習時數達成情形，且持續將各單位同仁參加性別類學習狀況與單位績效結合，今年度已取得至少2小時性別類學習人數比率為100%，賡續維持去年100%達成率，為擴大落實本部各單位同仁性別意識培力，將個人參加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情形列入當年度個人年終考績之參考項目。
- (2)為避免同仁因公務繁忙不克參加既定相關研習活動，104年度本部規劃一系列之訓練課程，並且不定期以本部Moeall系統轉知數位學習課程資訊，俾供同仁利用公餘時間，選擇適合本身之訓練模式參加訓練，以宣導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等相關政策，及現行性別

工作平等與職場性騷擾知識與相關法律規定於實務中之運作方式，並與同仁之日常生活做結合設計課程主題。

(3)為增進同仁對於性別平等的深層瞭解並澄清錯誤認知，於進階研習班（含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之課程設計將強化實務操作與案例討論部分，透過舉辦小組研討與團體討論方式，以教育現場實務案件為案例，進行討論分析，俾利同仁活用於制訂法令、政策、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考量不同性別觀點與需求，對同仁執行或推動教育工作時有所助益。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定之指標)			
目標值(X)	1	1	2	2
實際值(Y)	1	2		
達成度 (Y/X)	100	200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 104 年度新興中長程個案計畫訂定性別考核指標說明如下：

- (1)「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計畫」(104-107 年)之性別考核指標：全校型中文閱讀書寫課程修課學生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
- (2)「人文社會科學基礎及跨界應用能力培育計畫」(104-107 年)之性別考核指標：修習跨界共創課程學生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本部各單位（署）於報院之新興中長程個案計畫皆依規定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並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且檢附性別影響評估檢核表，目前推動尚無困難。

(2)本部各單位(署)於報院之新興中長程個案計畫，依據上開規定訂定性別考核指標及檢視其計畫是否檢附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以確保計畫內容納入性別意識及促進性別平等合理對待。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2	2	2	2
實際值(Y)	7	4		
達成度(Y/X)	350	200		

2、辦理情形說明：

(1)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定期更新、增刪性別統計項目與發布性別統計指標：

鑒於外界對教育性別統計之應用需求漸由彙總性資料擴至個別學校資料，並為提升使用便利性及網頁親和性，本部統計處今年完成「性別統計專區」改版作業，新增連結 5 千所個別學校資料，方便使用者集中於一處查詢，並可視需求按不同屬性、特徵自行組合或篩選，總計改版後每年約新增 70 萬筆含性別變數之原始調查資料，將可有效滿足外界多元化之應用需求，有利於擴大國內性別研究之能量。

本部統計處網站性別統計專區中文版，亦以使用者容易查閱運用為原則，重新調整性別統計指標分類架構，分為「學生」、「教育成果」、「教職員」、「教育環境」以及「國際比較」五大類，並陸續更新及增修最新年度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由 268 種增至 272 種。另英文版「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架構」分 3 大類、74 種統計表。本部將廣續充實及更新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中文版各類指標詳如附件二。

A、「學生」：指標 141 項

B、「教育成果」：指標 18 項

C、「教職員」：指標 59 項

D、「教育環境」：指標 45 項

E、「國際比較」：指標 9 項，104 年新增 4 項指標如下—

a. 501-6 15 歲以上人口識字率—按性別分

b. 501-7 高等教育學生就讀學科之結構

c. 501-8 主要國家高等教育學生占總人口比率

d. 501-9 預期在校年數(滿六歲以上人口平均受學校教育年數)

(2)撰擬性別統計分析報告,提供相關單位擬定政策或方案計畫之參考:

本部統計處按年撰擬性別統計分析,以 104 年度為例,專文分析計有「我國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狀況之性別態樣分析」、「公費留考錄取人數及其性別態樣分析」二篇;內容涉及性別議題之教育統計分析/報告亦有「104~119 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學生人數預測分析報告」、「103 學年原住民教育概況分析」、「103 學年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分析」三篇;上述分析全文電子檔均上載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網站。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完成本部性別統計專區改版及中英文各項指標更新事宜。

(2)強化性別統計分析:進一步分析教育類性別指標內涵及其差異因素,並將完成之文章放置在性別分析網站專區供各界參考。

(四)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104 年度:分子 107.67 億元、分母 238.63 億元、 比率 45.12% 103 年度:分子 86.27 億元、分母 207.34 億元、 比率 41.61%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3.51%=45.12%-41.61%			

目標值(X)	0	0	0	0
實際值(Y)	1.55%	3.51%		
達成度 (Y/X)	符合	符合		

2、辦理情形說明：

(1)本部 104 年度納入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之計畫共 11 項，分別為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科學人文跨科際整合人才培育—大學跨領域溝通能力養成計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閱讀植根與空間改造：102-105 年圖書館創新服務發展計畫、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計畫、跨域體驗 終身樂學—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增值發展計畫、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102 至 105 年度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補強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優質教保發展計畫，預算編列合計為 150.44 億元，扣除法律義務支出 42.77 億元後為 107.67 億元，占衡量標準所設定之分母 238.68 億元(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率為 45.12%。

(2)前揭計畫 103 年度預算編列合計為 86.27 億元(不含法律義務支出 42.77 億元)，占衡量標準所設定之分母 207.34 億元，比率為 41.61%，爰本年度比重較上年度比重增加 3.51%，已達成目標值。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本部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之目標值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均訂為 0%，係因本部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之中長程個案計畫係配合主要施政目標與重點，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提報，非每年均須提出新計畫項目及金額，爰先以每年度維持相同比重為目標，惟實際於籌編預算時，將積極使衡量比重逐年增加。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一、本部所屬委員會(含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及青年發展署)任一性別比例控管情形

(一)由本部直接列管之委員會計 52 個：本部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均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100%。

(二)由國教署列管之委員會計 10 個：其中 9 個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90%。

- (三) 由體育署列管之委員會計 10 個：其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均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100%。
- (四) 由青年署列管之委員會計 4 個：其中 3 個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75%。

二、定期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

(一) 第 1 次會議於 104 年 2 月 25 日召開，重要決議如下：

- 1、為利性別主流化政策之推動，請本部各相關單位參與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召開會議時，若有重大事項或決議，請提本小組會議報告。
- 2、有關「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
 - (1)人口、婚姻與家庭篇：請國教署於 104 年進行課後留園服務措施經濟弱勢幼兒及身心障礙幼兒性別統計。
 - (2)教育、媒體與文化篇：請各單位（國教署、高教司、技職司、終身教育司）研發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教案提供至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
- 3、於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滾動修正績效指標：
 - (1)有關關鍵績效指標及衡量指標修訂，應就性別比例少數者進行提升，或男女各訂預期達成目標，以符性別平等意旨。
 - (2)「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與成長活動辦理場次」衡量標準除辦理場次外，增訂「男性參與比率」。
 - (3)關鍵績效指標「維持或縮短男女學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修正為「男女學生通過體適能四項檢測比率逐年提升」。
 - (4)關鍵績效指標「維持或縮短男女規律運動人口比率差距」修正為「增進男女規律運動人口比例」。

(二) 第 2 次會議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召開，重要決議如下：

- 1、爾後辦理各項教育行政主管相關會議時，請確實規劃性別平等議題宣導時段，提升宣導成效。
- 2、104 年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教案提交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課程教學組及社會推展組核備後於網站公告於「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

- 3、同意核備本部 105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
- 4、有關 104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請本部每一單位積極提供加分項目及創新方案，並持續納入未來規劃，據以推動性別主流化及充實下一次考核成果

(三) 第 3 次會議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召開，重要決議如下：

- 1、有關本部所屬委員會（含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及青年發展署）任一性別比例控管情形，請國教署邀請團體推薦委員時，請團體提供任一性別各 1 名，俾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三分之一之原則；請青年署於改聘時，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三分之一之原則。
- 2、有關「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人身安全與司法篇」105 年度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依委員建議加強以下事項：
 - (1)工作項目（一）消除對婦女的暴力行為與歧視 6-4. 性騷擾防治「(4) 落實性騷擾三法各項防治措施，職場、校園及一般性騷擾案件應有明確概念與處理流程」乙節，請國教署落實「幼兒園發生疑似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通報及處理措施相關流程研議案」成果。
 - (2)工作項目（四）建立具性別意識之司法環境 1-3. 組織與人力「(3) 司法相關工作人員、調解人員、修復促進員與律師等之養成與在職教育應納入性別意識、反歧視、多元文化等之訓練」乙節，除原訂課程統計工作外，建請高教司引述「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內容，行文各大學法律系所予以週知推廣。
- 3、依據「修正性別預算作業試辦計畫」，本部主管「民國 10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同意通過；依據「研商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 105 年度預算籌編暨性別預算試辦相關事宜」會議決議，本部提報之「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民國 104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同意通過。
- 4、有關本專案小組之民間委員推薦及邀聘原則：
 - (1)如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召集人或委員及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各小組召集人或副召集人具民間團體代表身分，將優先邀聘為本專案小組委員。
 - (2)如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召集人或委員及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各小組召集人或副召集人未具民間團體代表身分，將

邀聘具民間團體代表身分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或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為本專案小組委員。

伍、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一、落實行政院「提升女孩權益行動方案」，舉辦「臺灣女孩日」宣導活動：部於 104 年 4 月 16 日發布「臺灣女孩亮起來，展現自信靚風采」繪畫比賽簡章，自 104 年 4 月起至 7 月 31 日期間，請各級公私立學校教師透過教學，講解「國際女童日」及「臺灣女孩日」的意義，指導學生以繪畫創作表達「我心目中之臺灣女孩」，希冀廣泛的宣導充滿自信、創意無限、追求夢想、發揮愛心、勇敢堅毅等多元價值的臺灣女孩意象。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截止共收到 1,288 件繪畫作品。經邀請性別平等及美術/藝術相關專家學者進行初審及複審後，分為國小、國中、高中職及大專四學校層級共計 44 位學生獲獎，並已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辦理頒獎典禮。

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厚植友善校園環境：

(一) 政策規劃：

- 1、本部 104 年度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比照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試辦計畫案，計 19 校申請補助，審核結果計通過 19 校，核定計畫金額計 216 萬 2,523 元，核定補助金額 177 萬 4,104 元，學校自籌經費 38 萬 8,419 元。
- 2、辦理 104 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視導指標業納入性別平等教育項目，計 7 校接受統合視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政治大學、交通大學、東吳大學。
- 3、辦理「104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座談會」，邀請各大專校院性平會執行秘書及委員代表出席，座談會以專題演講及與講座互動的方式進行，演講專題包括：性別主流化政策與國際發展趨勢、校園如何落實 CEDAW、談親密關係暴力防治(包括性霸凌防治)、強化學生情感教育實務分享等，參與人數 205 人。
- 4、考量校園性別事件之調查處理需求與困境，持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法作業。

(二) 課程與教學：

- 1、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師範大學辦理「國民中學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調查計畫」，調查現今國民中學學生之性別平等教育素養相關情形。辦理期程自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 2、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師範大學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素養調查計畫」，調查現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之性別平等教育素養相關情形。辦理期程自 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5 年 8 月 31 日。
- 3、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師範大學辦理「大專校院推動情感教育課程教學及活動觀摩研習」，提供大專校院推動情感教育之經驗分享及相互學習的機會。已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18 日辦理完竣，參與計 150 人。
- 4、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計 23 案，協助大專校院學生瞭解情感關係（如愛情、友情、親情）所涉及的性別議題，去除情感互動的性別刻板模式，避免因情感問題而造成對自我或他人的身心傷害或其他性別暴力事件，進而發展優質平等與負責的情感關係。受益計 15,892 人次。（如附件三）
- 5、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研究計畫計 9 案，以提升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品質，發展符合本土需求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模式。（如附件四）
- 6、補助大專校院所設性別相關研究中心或系所辦理課程教學推動或教材教法研發計畫計 3 案，以鼓勵大專校院設置相關中心及系所，並積極發展合宜的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模式及研發適當的教材教法。（如附件五）

（三）社會推展：

- 1、完成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功能更新及維護，至 104 年 12 月瀏覽達 342 萬 6,000 人次。
- 2、性別平等教育季刊 104 年度共計出刊第 70 期至 73 期。
- 3、104 年度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部分，共計獎助 4 件碩士論文及 1 件期刊論文。
- 4、104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共計 8 案。（如附件六）

- 5、持續補助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辦理「性別教育 easy go」廣播節目，並於每週六上午 10:05 至 11:00 於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全國調頻網播出。
- 6、委託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辦理「104 年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專刊合作計畫」；自 104 年 7 月 1 日（7 月 2 日為第 1 次刊出）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每週刊出一次，全年約計 52 次。
- 7、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彙編校園性霸凌防治文宣計畫」。
- 8、委託春池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04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優良讀物推薦計畫」。

（四）校園性別事件防治：

- 1、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分為初階、進階及高階辦理，參加對象為大專校院及地方政府調查專業人員，共 4 梯次合計 406 人參加。
- 2、辦理「104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北區及中南區）計畫」：共 198 人參加。
- 3、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處遇輔導議題研習會」：共 2 場次計 203 人參加。
- 4、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會」：共 3 場次計 306 人參加。
- 5、為精進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處理工作，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校園中非屬教師法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列管之不適任人員之適用法規研議計畫」、委請國立中正大學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103 年度通報事件統計分析」計畫。
- 6、建置「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統計及追蹤管理系統」，由教育部及各地方政府教育局（處）逐案審核學校之處理程序及結果，並持續全面列管及改善輔導各通報案件之處理成效；逐案檢視追蹤校安通報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計 4,833 件。

三、協助青年職涯探索與培訓，培養性別平等意識與知能：

- （一）推動「少年 On Light 計畫」，針對 15 到 19 歲國中畢業後未升學、未就業的青少年於職涯探索、就業力培訓、就學輔導等培訓過程中，安

排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並以輕鬆、多元、團體活動等方式進行。104年第一班 12 家培訓單位共舉辦如：「愛有分寸」、「性別工作平等法與職場性騷擾」等課程計 87 小時，協助青少年培養性別意識，以落實性別主流化。

(二) 辦理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營，提升大專校院女學生領導知能，培植未來有潛力的女性領導者。104 年度計辦理 3 場次、227 人參訓。

四、於辦理青年志工特殊訓練時，每次至少安排 1 堂性霸凌防治或性別平等教育課程，104 年共辦理 70 場次，計 5,617 人參加，男性 2,239 人(占 40%)，女性 3,378 人(占 60%)。

五、辦理「青年國際事務研習培訓營」全年共 3 場次，計 303 人次參加，男性 82 人次(占 27%)、女性 221 人次(占 73%)。

教育部各單位人員 104 年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情形一覽表

單位	單位總人數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數	主管人員數	一般人員數	已完成訓練時數規定人數	未完成訓練時數規定人數	完成訓練時數規定比例
部長室	5	0	1	4	5	0	100.00%
林政務次長室	2	0	1	1	2	0	100.00%
陳政務次長室	3	0	1	2	3	0	100.00%
林常務次長室	3	0	1	2	3	0	100.00%
主任秘書室	7	0	1	6	7	0	100.00%
參事室	6	0	0	6	6	0	100.00%
督學室	6	0	0	6	6	0	100.00%
綜規司	32	1	1	31	32	0	100.00%
高教司	67	1	1	66	67	0	100.00%
技職司	47	1	1	46	47	0	100.00%
終身教育司	49	1	1	48	49	0	100.00%
國際司	67	1	1	66	67	0	100.00%
師資藝教司	43	1	1	42	43	0	100.00%
資料司	92	0	1	91	92	0	100.00%
學務特教司	70	2	1	69	70	0	100.00%
秘書處	123	0	1	122	123	0	100.00%
人事處	34	1	1	33	34	0	100.00%
會計處	45	1	1	44	45	0	100.00%
統計處	20	1	1	19	20	0	100.00%
政風處	14	0	1	13	14	0	100.00%
法制處	23	1	1	22	23	0	100.00%

單位	單位總人數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數	主管人員數	一般人員數	已完成訓練時數規定人數	未完成訓練時數規定人數	完成訓練時數規定比例
國會聯絡組	12	0	1	11	12	0	100.00%
新聞小組	12	0	1	11	12	0	100.00%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	9	0	1	8	9	0	100.00%
合計	791	12	22	769	791	0	100.00%

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中文版



學生



教育成果



教職員



教育環境



國際比較



資料更新週期表

- * 100 各級學校學生人數
- * 101 幼兒園幼生數
- * 102 國小學生數
- * 103 國中學生數
- * 104 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綜合高中學生數
- * 105 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職業)科學生數
- * 106 大專校院學生數
- * 107 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及進修部(學校)學生數
- * 108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
- * 109 特殊教育學校學生人數(身心障礙類)
- * 110 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人數
- * 111 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
- * 112 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
- * 113 國中小中輟學生
- * 114 大專校院休退學統計
- * 115 遭遇家庭變故學生人數
- * 116 大專校院國際學生人數
- * 117 特殊教育學生統計(資優)
- * 118 學生平均身高、體重、體適能
- * 119 大專校院學生住宿人數統計
- * 120 高級中等學校粗、淨在學率





學生



教育成果



教職員



教育環境



國際比較



資料更新週期表

- * 201 國人預期在校年數
- * 202 各級原住民畢業生升學率
- * 203 15歲以上人口教育程度
- * 204 失業率統計
- * 205 公費留考錄取人數
- * 206 國中小運動代表隊學生人數
- * 207 社會教育
- * 208 體育統計
- * 209 兒童課後照顧
- * 210 幼兒園入園比率



學生



教育成果



教職員



教育環境



國際比較



資料更新週期表

- * 300 各級學校教師人數
- * 301 幼兒園教職員人數
- * 302 國小教師數
- * 303 國中教師數
- * 304 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職員數(103學年~)
- * 305 高中、高職教師數(94~102學年)
- * 306 大專校院教師數
- * 307 各級學校校長人數
- * 308 各級學校一級主管人數





學 生



教育成果



教 職 員



教育環境



國際比較



資料更新週期表

- * 401 教育部性別統計
- * 402 各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
- * 403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
- * 404 校園性侵或性騷擾性別統計
- * 405 大專校院開設與性別議題相關課程統計
- * 406 補習及進修教育
- * 407 單一性別學校
- * 408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



學 生



教育成果



教 職 員



教育環境



國際比較



資料更新週期表

- * 501 國際比較



104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一覽表

序號	承辦學校	計畫名稱
1	國立成功大學	多元性別與（同志）情感教育之閱讀寫作
2	國立臺南大學	文學、性別與家庭—跨領域情感教育課程
3	文藻外語大學	青春情感世界國際觀
4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北護戀愛補習班
5	中華科技大學	愛情音樂學
6	育達科技大學	愛的多重奏
7	國立中正大學	我的學習、我的故事
8	東南科技大學	多元情感教育—「關係」練習曲
9	國立嘉義大學	無礙·懂暖·享受愛
10	大華科技大學	性別關係與情感表達
11	嘉南藥理大學	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
12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愛情路上停看聽—導師協同取向的校園情感課程推展
13	弘光科技大學	大學生之親密關係與溝通技巧課程
1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大學生的必修學分～談情說愛一點靈
15	臺北醫學大學	愛情的起與落：暗戀與分手創傷的預防學
16	亞洲大學	青春光譜（第1部）—情感 IE 完勝篇
17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藝起談情說愛」系列活動
18	建國科技大學	「當愛來臨時！」情感教育系列活動
19	康寧大學	愛，不礙，都好！
20	世新大學	愛上了就要幸福喔！ 「2015 第三屆愛情鍛造營」
21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愛之魔法師—創造美好的愛情
22	開南大學	戀愛學分必修的 18 堂課
23	南華大學	這堂課·親密關係與情感教育

104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之研究」計

畫一覽表

序號	承辦學校	計畫名稱
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從性別敘事到多元關照：同志紀錄片的教學、研討與反思
2	高雄醫學大學	社會學課程與日常生活之性別實踐
3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師資培育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建構與實踐研究－以校園性霸凌防治為例
4	高雄醫學大學	大學通識課程性別平等與親密關係課程與教學之推動策略研究－性別平等視野下的親密關係與情感實踐
5	明新科技大學	Gender - Blind in Management? 職場性別平等議題探討
6	建國科技大學	校園中性別主流化運動之研究：以建國科技大學為例
7	崑山科技大學	同志議題融入性別課程的策略應用與效益探究
8	亞洲大學	向性霸凌說不－W. W. W. (What - Who - How)
9	明新科技大學	〈色戒〉融入性平教育之教學設計－以科大生為授課對象

104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所設「性別相關研究中心」或「性別相關系所」

辦理課程教學推動或教材教法研發計畫一覽表

序號	承辦學校	計畫名稱
1	國立成功大學（性別婦女研究中心）	國立成功大學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推動」計畫
2	世新大學（性別平等教育中心）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處理及性別平等意識提升之教材研發計畫
3	國立臺灣大學（人口與性別研究中心）	性別與空間之研究與教學研討

104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序號	申請單位	活動名稱
1	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第 13 屆 Formosa 女兒獎甄選暨頒獎典禮
2	社團法人華人伴侶與家族治療協會	教師協助青少年同志與家庭工作坊
3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104 年上半年「大手牽小手—暴力預防教育行動方案」
4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影音與教育協會	2015 台灣國際酷兒影展
5	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	104 年度親密關係暴力預防校園宣導教育計畫
6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2015 邁向無暴力」V-Men 路跑活動
7	社團法人台灣女性影像學會	第 22 屆年台灣國際女性影展暨巡迴
8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104 年下半年「大手牽小手—暴力預防教育行動方案」